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006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3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期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6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华夏债券(A/B类)、华夏债券(C类)

交易代码:001001(前端收费模式);001002(后端收费模式);001003(C类收费模式)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2年10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217,213,753.74份

其中:

华夏债券(A/B类):961,515,210.53份

华夏债券(C类):255,698,543.2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二)基金产品说明

基金投资目标:在强调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追求较高的当期收入和总回报。

基金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价值分析,结合自上而下确定投资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的程序,采取久期偏离、收益率曲线配置和类属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发现、确认并利用市场失衡实现组合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53%中信标普银行间债券指数+46%中信标普国债指数+1%中信标普企业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相对低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和平衡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三)基金管理人有关情况

基金管理人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CO.,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弘弢

联系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6566

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ChinaAMC.com

电子邮箱:chinaAMC@ChinaAMC.com

(四)基金托管人有关情况

基金托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咏东

联系电话:(021)68888917

传真:(021)58408836

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电子邮箱:zhangyd@bankcomm.com

(五)信息披露事宜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重要提示: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主要财务指标

1、华夏债券(A/B类)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A/B类基金本期净收益	117,882,473.14元	48,338,777.36元	24,880,050.91元
A/B类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908元	0.0468元	0.0168元
期末A/B类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10,240,228.77元	6,984,928.63元	-13,401,978.81元
期末A/B类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107元	0.0049元	-0.0118元
期末A/B类基金资产净值	999,299,316.77元	1,452,183,859.05元	1,122,460,747.24元
期末A/B类基金份额净值	1.039元	1.016元	0.988元
A/B类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8.74%	4.62%	1.66%
本期A/B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45%	9.07%	-1.55%
A/B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54%	10.95%	1.72%

2、华夏债券(C类)

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C类基金本期净收益	7,145,677.82元	48,338,777.36元	24,880,050.91元
C类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439元	0.0468元	0.0168元
期末C类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1,898,053.00元	6,984,928.63元	-13,401,978.81元
期末C类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074元	0.0049元	-0.0118元
期末C类基金资产净值	264,966,131.46元	1,452,183,859.05元	1,122,460,747.24元
期末C类基金份额净值	1.036元	1.016元	0.988元
C类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4.24%	4.62%	1.66%
本期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15%	9.07%	-1.55%
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21%	10.95%	1.72%

(二)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夏债券(A/B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93%	0.16%	0.01%	0.04%	1.92%	0.12%
过去三个月	3.32%	0.11%	0.47%	0.04%	2.85%	0.07%
过去六个月	4.33%	0.09%	1.68%	0.04%	2.65%	0.05%
过去一年	10.45%	0.11%	2.36%	0.05%	8.09%	0.06%
过去三年	18.60%	0.15%	11.33%	0.09%	7.27%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54%	0.13%	11.08%	0.10%	11.46%	0.03%

(2)华夏债券(C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94%	0.17%	0.01%	0.04%	1.93%	0.13%
过去三个月	3.34%	0.12%	0.47%	0.04%	2.87%	0.08%
过去六个月	4.24%	0.09%	1.68%	0.04%	2.56%	0.05%
过去一年	10.15%	0.11%	2.36%	0.05%	7.79%	0.06%
过去三年	18.28%	0.15%	11.33%	0.09%	6.9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21%	0.13%	11.08%	0.10%	11.13%	0.03%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情况

华夏债券(A/B类)、华夏债券(C类)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

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2年10月23日至200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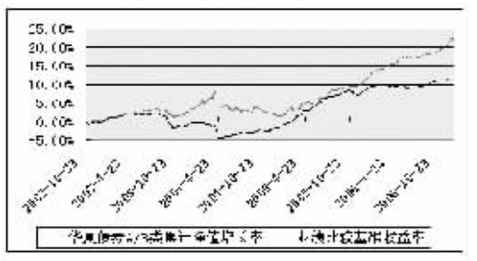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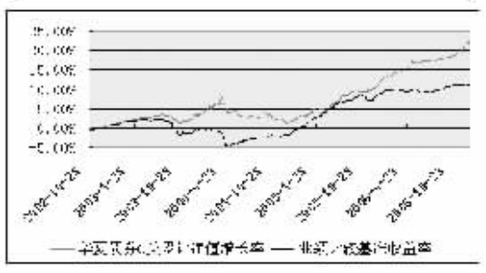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2年10月23日生效,2002年11月19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20%;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投资于国债及信用等级为BBB级或以上(或者有高信用等级机构或相当优质资产担保)的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包括可转债)等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非现金资产的80%。前述信用等级是指由国家有权机构批准或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进行的信用评级;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所投资的可转换债券不得转换成股票。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三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3、过往三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华夏债券(A/B类)、华夏债券(C类)投资基金过往三年

每年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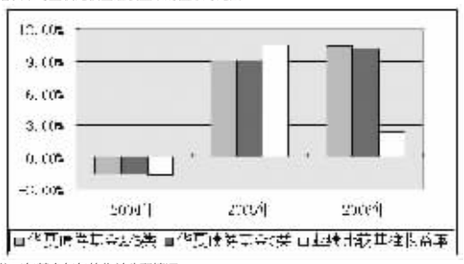

4、过往三年基金每年的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2006年A/B类	0.800
C类	0.600
2005年	0.600
2004年	0.180
合计A/B类	1.580
C类	0.600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13800万元。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6年12月,公司管理资产规模792亿元人民币,管理着基金兴华、基金兴和、基金兴科、基金兴安4只封闭式基金,华夏成长、华夏债券、华夏回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大盘精选、50ETF、华夏红利、中小板ETF、华夏稳增、华夏回报二号、华夏优势增长11只开放式基金,以及亚洲债券基金二期中国子基金和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是国内管理基金数目最多的基金管理公司,也是管理资产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2、基金经理简介

韩会永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2000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期间)。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4年2月起任职),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月起任职)。

(二)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和投资策略

1、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华夏债券(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3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45%,华夏债券(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3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6%。

2、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2006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0.7%,经济保持了高增长、低通胀的局面。受信贷、投资反弹压制,上半年债市表现偏弱,并在央行紧缩的货币政策影响下于1季度末之后出现下跌。宏观调控使信贷增长逐步得到控制,投资增速回落,受高贸易顺差导致的宽松资金面支持,债市下半年出现一定程度的上涨。年底粮食及其他食品价格上涨使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有所上升,同时部分债券资产继续向股市转移使债券市场出现调整。全年中信国债指数涨幅为2.2%,收益率曲线有所上移,银行间市场短端收益率在央行回收流动性操作下上升较多。受股市涨幅较大影响,转债市场表现良好,天相转债指数上涨45.9%。

年初基金持有较多企业债,1季度企业债价格的上涨为基金贡献了收益。出于对信贷和投资反弹的预期,1季度末基金将久期降至很低的水平,避免了债市调整的风险。可转债方面,基金于年初保持了较高的仓位,并随市场上涨逐步减持,规避了3季度股市调整的不利影响。下半年基金重点投资了新发行的可转债,包括华发转债、招商转债和钢钒转债等,为基金贡献了较多的收益,并根据对市场的判断适当提高了可转债仓位。

3、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新的一年,物价上涨使加息预期有所上升,同时中长期债供应预期会有所增加,从而对市场形成压力。同时,人民币升值及由此导致的市场资金面宽松又会对债市形成一定支持。经济增长和债券供求的阶段性不平衡使债券市场面临波段性的投资机会。债券的投资价值由于收益率曲线的上升得到提高,市场创新步伐的加快和新品种的推出也将为基金提供更多的获利机会。可转债发行的增加使可转债市场更加趋于活跃,可投资性进一步提高,也为基金提供了较好的投资机会。2007年,华夏债券基金将继续坚持低风险、低波动性的思路,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在安全的前提下为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四)为投资人提供的服务

1、向投资者发放普及性基金知识宣传材料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专业人员撰写并印制了介绍基金理财知识的宣传资料,并通过销售机构向投资者发放。为了方便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专门设立知识课堂,供投资者浏览阅读有关普及基金知识的电子文档。另外,为了保证宣传活动的覆盖面,本基金管理人每季度在为投资者邮寄基金账户对账单的同时寄送"客户服务问答"等资料,总结常见的问题,向投资者介绍基金投资业务规则等基本知识。

2、开展"理财365活动",进行面对面的宣传普及工作

本基金管理人与代销机构合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理财365活动",截止到2006年12月31日共组织报告会221场,活动期间向投资者讲解正确的基金投资理念和基本的基金理财知识,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帮助投资者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此外,本基金管理人还于每月开展网络嘉宾聊天活动,由基金经理在网上与投资者直接沟通、宣传成熟的基金投资理念等。

3、公开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电视台专访、全国30余家重点平面媒体宣传、在各门户网站刊登宣传文章等形式,在行业内较早的对投资者进行了风险提示,并在本基金管理人各直销网点专门设置了风险提示公告。

通过上述宣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加强了对投资者的教育,普及了基金知识,对提高投资者的风险意识达到了良好的效果。

四、托管人报告

2006年,交通银行在华夏债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资产,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的义务,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6年,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本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夏债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费用计算上进行了认真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6年,由华夏债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华夏债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五、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7)第20469号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夏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夏债券基金")会计报表,包括200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年度的经营业绩表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会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会计报表是华夏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会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会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会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夏债券基金200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

普华永道中天　　注册会计师　　汪棣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王鸣宇

中国·上海市　　2007年3月23日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00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a	142,706,931.05	838,751.19
清算备付金	7b	19,902,721.71	149,626,880.84
交易保证金	7b	250,000.00	25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903,763.66
应收利息	7c	10,226,974.35	14,189,555.87
应收申购款		5,065,900.07	26,232,414.74
债券投资市值	7d	1,444,783,271.54	1,412,738,580.23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1,413,817,596.41	1,400,627,735.88
权证投资市值		-	-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	-
资产总计		1,622,935,798.72	1,604,779,946.53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22,144,234.04	8,009,577.22
应付赎回款		11,149,482.52	235,673.26
应付管理人报酬		625,493.14	666,789.52
应付托管费		208,497.74	222,263.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67,739.87	-
应付利息	7e	170,339.14	29,525.70
其他应付款	7f	4,184,564.04	3,332,258.62
卖出回购证券款		320,000,000.00	140,000,000.00
预提费用	7g	12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358,670,350.49	152,596,087.48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7h	1,217,213,753.74	1,428,652,249.97
未实现利得	7i	34,913,412.72	16,546,680.45
未分配收益		12,138,281.77	6,984,928.63
持有人权益合计		1,264,265,448.23	1,452,183,859.05
(2006年末每份基金份额净值:A/B类1.039元;C类1.036元)			
(2005年末每份基金份额净值:1.016元)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1,622,935,798.72	1,604,779,946.53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006年度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6年度	2005年度
收入			
债券差价收入	7j	89,985,000.93	30,153,817.05
权证差价收入	7k	12,141,365.33	-
债券利息收入	7l	36,318,717.70	28,686,250.97
存款利息收入		2,016,638.65	715,805.27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24,241.96	20,600.00
其他收入	7m	279,735.00	333,438.32
收入合计		141,065,699.57	59,909,911.61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8,888,910.80)	(6,277,174.34)
基金托管费		(2,962,970.33)	(2,092,391.44)
销售服务费		(372,826.57)	-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2,830,088.78)	(2,441,721.13)
其他费用	7n	(982,752.13)	(759,847.34)
其中: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40,000.00)
审计费用		(120,000.00)	(100,000.00)
费用合计		(16,037,548.61)	(11,571,134.25)
基金净收益		125,028,150.96	48,338,777.36
加: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18,854,830.78	41,542,367.67
基金经营业绩		143,882,981.74	89,881,145.03
本年基金净收益		125,028,150.96	48,338,777.36
其中:A/B类基金净收益		117,882,473.14	48,338,777.36
C类基金净收益		7,145,677.82	-
加:年初基金净收益		6,984,928.63	20,539,552.18
其中:A/B类基金净收益		6,984,928.63	20,539,552.18
C类基金净收益		-	-
本年申购基金份额的损益平准金		71,003,696.10	11,525,545.28
其中:A/B类基金损益平准金		52,437,200.98	11,525,545.28
C类基金损益平准金		18,566,495.12	-
本年赎回基金份额的损益平准金		(74,798,183.59)	(7,109,265.74)
其中:A/B类基金损益平准金		(62,901,528.67)	(7,109,265.74)
C类基金损益平准金		(11,896,654.92)	-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28,218,592.10	73,294,609.08
其中:A/B类基金净收益		114,403,074.08	73,294,609.08
C类基金净收益		13,815,518.02	-
减:本年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116,080,310.33)	(66,309,680.45)
其中:A/B类基金净收益		(104,162,845.31)	(66,309,680.45)
C类基金净收益		(11,917,465.02)	-
年末未分配基金净收益		12,138,281.77	6,984,928.63
其中:未分配A/B类基金净收益		10,240,228.77	6,984,928.63
未分配C类基金净收益		1,898,053.00	-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006年度基金净值变动表

基金净值变动表(A/B类)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基金净值		1,452,183,859.05	1,122,460,747.24
本年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117,882,473.14	48,338,777.36
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14,892,837.51	41,542,36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32,775,310.65	89,881,145.03
本年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1,902,368,329.93	769,238,125.82
其中:分红再投资		73,806,525.92	49,471,822.63
基金赎回款		(2,383,865,337.55)	(463,086,478.59)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481,497,007.62)	306,151,647.23
本年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04,162,845.31)	(66,309,680.45)
年末基金净值		999,299,316.77	1,452,183,859.05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2006年4月3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基金净值变动表(C类)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06年4月3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期初基金净值	-
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7,145,677.82
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3,961,99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1,107,671.0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735,826,328.03
其中:分红再投资	6,318,432.86
基金赎回款	(470,050,402.64)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65,775,925.39
本期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1,917,465.02)
期末基金净值	264,966,131.46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债券投资按市值计价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4)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按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报价、收益率曲线、成本价等因素确定的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未上市债券按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综合考虑成本价、收益率曲线等因素确定的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权证投资

从获赠确认日、买入成交确认日或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包括配股权证)按公允价值估值。

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5)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帐,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基金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并将收到的本金部分重建债券投资成本。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成交日先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本会计报表附注3(5)权证投资中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贴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权证投资

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确认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相应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帐。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成本。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权证差价收入/(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6)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的差价收入/(损失)于卖出成交日确认;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损失)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按应收取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权证差价收入/(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除银行次级债之外的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内含票面利率和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银行次级债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全额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确认。债券利息收入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7)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0.3%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8)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9)未实现利得/(损失)

未实现利得/(损失)包括因投资估值而产生的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和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

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10)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

(11)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内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实施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为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年度分配在基金会计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完成。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由于本基金A/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有所不同。

经宣告的基金分配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2、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3、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6年10月28日发布的公告,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127号文批准,公司股东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0.725%)、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5.725%)、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和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55%)。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证券交易及交易佣金

2006年度及2005年度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证券交易。

(3)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8,888,910.80元(2005年:6,277,174.34元)。

(4)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托管费2,962,970.33元(2005年:2,092,391.44元)。

(5)基金销售服务费

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0.3%/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为372,826.57元(2005年:无)。

支付给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关联方名称	2006年度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7,318.0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413.98
合计	196,732.01

(6)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并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6年12月31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42,706,931.05元(2005年12月31日:838,751.19元)。本年度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391,530.21元(2005年:195,980.10元)。

(7)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年度及2005年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如下:

	2006年度	2005年度
买入债券结算金额	61,030,438.36	-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47,061,582.19	-

本基金在本年度及2005年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如下:

	2006年度	2005年度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	32,693,383.56
卖出回购证券结算金额	-	130,99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81,086.86	

(8)本基金关联方及基金管理公司主要股东的控制机构在本年末及2005年末未持有基金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年度及2005年度未持有基金份额。

4、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债券:

本基金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00,000,000.00元(2005年:140,000,000.00元),分别于2007年1月4日,1月11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本基金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从事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220,000,000.00元(2005年:无),系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年末估值单价	数量	年末估值总额
050503	05工行03	2007-1-4	98.31	400,000	39,324,000.00
050603	05中行02浮	2007-1-4	100.28	600,000	60,168,000.00
0681196	06振华CP01	2007-1-5	96.73	500,000	48,365,709.59
060225	06国开25	2007-1-12	99.30	200,000	19,860,000.00
060229	06国开29	2007-1-12	99.93	300,000	29,979,000.00
060412	06农发12	2007-1-12	98.64	300,000	29,592,000.00
合计					227,288,709.59

七、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债券	1,270,053,871.54	78.26%
权证	-	-
资产支持证券	174,729,400.00	10.77%
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162,609,652.76	10.02%
其他资产	15,542,874.42	0.96%
合计	1,622,935,798.72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国　债	192,908,193.00	15.26%
2	金融债	341,125,600.00	26.98%
3	央行票据	-	-
4	企业